

托人代购演唱会门票 事后拒付尾款

法院:双方委托合同成立应依约支付

通讯员 朱永好 见习记者 刘晶晶

通过微信委托他人代购紧俏演出门票、限量商品,但后因门票溢价较高,委托人事后不认账,拒不支付超出预付部分费用,受托人能否主张支付?近日,虹口区人民法院就审结了这样一起因代购演唱会门票引发的委托合同纠纷案。

去年7月5日,小美通过微信联系同学小帅,委托其代为购买数张某明星上海演唱会门票。双方通过微信沟通了票价、座位类型和观演日期等信息,小美先后向小帅转账支付了2万元买票钱。但因为门票数量紧张、溢价较高等原因,小帅没能成功买到约定的7月6日门票,于是,两人商定以小帅托人带入场的方式观看演唱会,但最终也未成功。

同年7月7日,小帅告知小美已成功购得数张演唱会门票,总价3万元,并通过微信发送了电子门票截图,当时小美并未提出异议。然而,当日演唱会结束该些电子票状态也显示“已使用”状态后,小美却迟迟不支付剩余1万元购票款。小帅在多次催要无果后,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小美支付票价尾款1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庭审期间,小美辩称,双方确实在7月6日门票成立买卖合同,但已协商解除。7月7日的门票是小帅给她的赠票,且自己并未使用,故不应支付费用。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小帅并非演唱会主办方或者演唱会门票的所有权人,不享有门票所有权,他接受小美委托,根据其指示购票并持续提供票务信息,购票风险也由小美承担。因此,两人之间成立的是委托合同,而非买卖合同关系。在案涉委托事项中,未发现受托人小帅有倒卖门票等违法行为,法院依法认定双方委托合同合法有效。

同时,小帅提供了案涉数张门票的购买记录、电子票据交付凭证,以及演唱会后的该些票据状态截图,证明已按约购票并交付小美,且小美凭票据进场观看了当日演唱会。由此,法院认定小帅已经完成委托事务,案涉门票确实已被小美实际使用。

此外,根据双方微信聊天记录,小帅事前就告知小美当天的演唱会门票行情价,小美也表示同意购买。根据小帅在二手交易平台购买记录,其实际支付购票款2.9万元。购票后,小美虽然表示“不想看了”,但是在小帅回复“门票售出一概不退”的微信后,小美未再提出异议,且演唱会当天小美实际使用了门票。故法院认定,双方约定该些门票价为3万元。

据此,虹口法院判决小美支付小帅票价尾款1万元及相应利息。小美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官说法】

法官提醒,委托他人代购物品或服务时,应明确约定种类、价格、交付时间等关键条款,尽量通过书面或可留存的方式固定证据,避免口头约定。文娱消费应量力而行,选择正规购票渠道,共同维护市场秩序。一旦达成协议,应按约定履行义务,避免因失信行为引发不必要的诉讼纠纷。本案中,小美基于对小帅的信任,委托其通过非官方渠道购票;小帅接受委托后,垫付资金、投入精力完成购票事项,但小美观看演唱会后,拒绝支付尾款,甚至否认看过演唱会,显然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其行为应当受到法律的否定评价。

此外,本案中,该演唱会门票单价已远高于票面价格,属于典型的高溢价消费,价格可能已经超出小美的合理预算和经济能力。但是在小帅已经明确告知票价行情的情况下,小美并未放弃委托购票,等到她在小帅购票后反悔,为时已晚。文娱消费本就应当带来精神上的愉悦,消费者应理性消费、量入为出,而不应让其成为经济负担或矛盾的源头。同时,消费者应尽量通过官方渠道购票,如确需委托他人,应明确拒绝高价票、拒绝非法渠道票,避免间接助长“黄牛”行为。

(来源:上海法治报)

楼上楼下,一道水渍引发的“战争”如何解

陈晓颖

午后的阳光为调解室素雅的墙壁镀上了一层暖意。“要是早有这样的沟通,我们也不至于闹到法院了。”调解室内,老李握着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安海人民法庭庭长蔡鸿铭的手感慨道。这起因房屋漏水引发的邻里纠纷,在蔡鸿铭与晋江市人大代表蔡来交的共同努力下,终于由“干戈”化为“玉帛”。

老李来自四川,辛苦了半辈子,终于攒够钱在晋江某小区买了一套商品房。一开始房子住得非常舒心,不料好景不长,老李发现阳台与客厅交界处的天花板隐隐有点发霉。伸手一摸,竟然渗水。

此后,老李整日闷闷不乐,并多次找物业投诉,问题却一直没有解决。这天,老李又向物业投诉:“楼上的漏水问题到底修不修?”物业管理人员回复:“楼上业主最近出省了,等他回来会自行修补。”放下电话后,老李气愤地发消息给楼上业主小苏。小苏是个年轻气盛的小伙子,称自己买的是二手房,从未入住,漏水与他无关。

老李的怒火冲破了极限:“我要到法院

起诉你!”电话那头,小苏毫不示弱:“你去啊,我奉陪到底!”

老李很快将小苏起诉至法院。“蔡法官,这个人就是个无赖,漏水这么明显的事情居然说不关他的事!”老李情绪激动地表示,对方态度恶劣,坚决拒绝调解。

蔡鸿铭在了解案件基本情况后致电小苏,小苏在电话中也是满腹怨气,指责楼下住户胡搅蛮缠,称自己已答应物业购买材料维修,但楼下老李咄咄逼人让他难以接受。蔡鸿铭深知,邻里纠纷若处理不当,将对双方日后生活造成长期负面影响。思索片刻,他当即联系蔡来交。蔡来交曾担任村书记,在调解邻里纠纷方面经验丰富,两人一致认为,了解现场漏水情况是解决问题的关键。

于是,他们先到老李家查看阳台屋顶渗水的情况,并与老李一家深入交谈。蔡来交凭借丰富的基层工作经验,诚恳地劝说老李:“咱们年纪差不多,要对年轻人多些耐心。”老李虽点头认同,但也表示小苏承诺亲自修补却迟迟未行动,担心损失进一步扩大,只能通过微信不断催促。随后,蔡鸿铭

一行又前往小苏家,查看阳台装修及用水情况,并从证据采用、法律规定等方面对小苏进行了必要的法律知识普及。小苏表示因工作原因经常出差,没有办法天天盯着维修。

在反复沟通与现场勘查后,蔡鸿铭与蔡来交对视一眼,对本案的症结已有共识。“何时修?”是情绪的对立;“怎么修?”是现实的僵局。症结找到,今天必须解开这个结。

调解在小区物业管理中心内进行,经过两个多小时的调解,大家就漏水原因、责任划分、维修成本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小苏同意了“用金钱换时间”的调解提议,将修补费用1000元直接支付给老李。老李修补心切,也同意由自己去找专业施工人员修补,降低小苏来回奔波的费用成本。双方就此握手言和。

“这个漏水问题总算解决了!”签署调解协议那一刻,双方连日来积压在心里的阴霾被一扫而空,一起邻里纠纷案件最终得到圆满解决。

(来源:人民法院报)

注意防风保暖

中央气象台12月10日发布寒潮、大风蓝色预警,预计10日至13日我国大部地区将自西向东出现大风降温,北方地区将迎来今冬第一场大范围降雪。气象专家提醒,此次寒潮过程影响范围广、降温幅度大、风力强,相关部门需做好防寒潮各项工作,公众注意防风保暖和防范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疾病。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寒潮来袭,公众注意防风保暖和防范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疾病



德阳侦破三星堆博物馆文创产品侵权盗版案

通讯员 张磊 陈小武 记者 俞阳

近日,广汉公安侦破三星堆博物馆文创产品侵权盗版案,抓获主要犯罪嫌疑人7名,捣毁生产窝点1个,查封制假生产线1条、销售仓储窝点5个,现场查获侵权仿制文创产品2000余件,生产模具5套涉及“青铜立人像”“金面具”等多种文创衍生品,涉案金额上百万元。

6月11日,广汉市公安局环境资源和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经工作发现,广东中山某工艺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销售行为涉嫌侵犯著作权,接到线索后立即成立专案组立案侦查,专案组围绕侵权产品来源、销售网络、资金流向等环节,确立“打源头、摧网络”侦查思路。

专案组侦查发现,该犯罪团伙作案手法专业且隐蔽。犯罪嫌疑人周某弘为精准仿制,先从线上线下正规渠道购买包括“青铜大立人像”、“黄金面具”摆件、“神树”书签等多款热门正品文创产品。随后,在广东中山的生产窝点内,组织人员利用高精度3D扫描设备获取产品外形数据,并聘请有经验的模具师傅对复杂纹饰进行人工修整完善,最终使用特定金属材料及做旧工艺开模量产,侵权产品外观仿造度极高,普通消费者难以肉眼辨别。

该犯罪团伙构建了线上线下立体化的销售网络。线上,他们在多个主流电商平台开设了数家店铺,使用经过优化的关键词和盗用的正版宣传图片、视频进行推广,并以“正品代工厂”“同款材质”等话术进行误导销售。线下,他们通过物流渠道,将货物批量发往包括广汉本地及全国多个旅游景点的工艺品批发商,最终流入部分旅游景区周边商店甚至个别网络直播带货渠道,形成“中山生产—多级批发—终端零售”的完整链条。

在充分掌握其生产仓储地点、主要成员活动规律及交易证据后,广汉公安制定了周密的收网计划。6月11日,在广东中山警方配合下,中山抓捕组在厂房内抓获正在组织生产的周某弘,查获生产模具5套、侵权成品及半成品2000余件。同一时间,广汉警方对本地主要批发窝点进行突击检查,抓获批发、销售侵权复制品的犯罪嫌疑人6名,现场固定了从“购正品—拆解—测绘—制模—生产—销售”全环节的证据链。

经查,周某弘在明知相关版权法律风险、明知其行为需获得三星堆博物馆官方授权的情况下,为牟取暴利,组织大规模仿制生产三星堆文创产品,情节严重,涉嫌侵犯著作权。目前,7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来源:四川法治报)

民警上班时间买猪肉?竟是一场善意的“调包”

通讯员 李文华 叶琼琼 记者 王春

“阿婆,猪肉找回来了!”近日,在浙江省台县公安局平桥派出所,74岁的阿婆从民警手中接过一袋猪肉时,激动得直掉眼泪,突然屈膝道谢,被民警连忙扶住。这袋价值66元的猪肉“失而复得”的背后,藏着一个令人动容的暖心故事。

当天上午,一位满面愁容的老奶奶走进平桥派出所求助,声音哽咽:“我刚买的猪肉丢了……”原来,老人一早买了一块猪肉,打算送人,却不慎丢失。“我挣钱不容易,手都磨破了……”看着老人粗糙的双手和泛红的眼眶,值班民警心里一揪。

民警一边安慰老人,一边迅速沿她描述的路线仔细查找。然而事发地段环境复杂,监控条件有限,一番搜寻并未找到丢失的猪肉。面对侦查困境,民警脑海里浮现的是老人离开时那双写满自责与懊恼的眼睛。

“不能让阿婆伤心回家。”处警民警当即决定自掏腰包,去市场“还原”这份猪肉。他找到老人所说的那家摊铺,按同样的部位、斤两重新买了一份,连包装也尽量相似。

“阿婆,我们在路边找到您的猪肉了!”民警将肉递到老人手中。听到这句话,老人情绪瞬间决堤,这才有了开头那抹泪的一幕。“谢谢,真的谢谢你们……”她紧紧握住民警的手,重复着最简单的感谢,却字字发自肺腑。

见老人怀抱着猪肉缓缓离去,民警仍不放心,又默默陪她走了一段路,一路叮嘱“慢慢走,注意安全”。

66元,或许微不足道,但民警送还的却只是一块猪肉,而是一份被小心翼翼保护起来的尊严与安心。一次看似“普通”的处警,一回充满善意的“调包”,守护的是百姓心头最朴实的温暖,诠释的是“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厚重承诺。

(来源:法治日报)